**2015「金點概念設計獎」參賽辦法**

**金點概念設計獎褒揚的是靈感源自華人文化社會中的哲學和思想的概念設計**

華人文化極具象徵性，源自於古代的哲學、思想、原則和象徵，成了現代華人社會不可或缺的組成要素，然而在形塑日常事物的設計上，華人世界所扮演的角色至今仍亟待開發。

金點概念設計獎致力於深入探討圍繞著這個角色的主題，此獎挑戰著來自不同國家和背景的全球設計者師，激發他們去探索源自華人文化社會的哲學、思想和概念，可以如何影響或啟發設計界的發展。

1.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贊助單位：肯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報名資格**

 ● 申請者不限國籍，可以個人、團體、公司名義參賽。

 ● 參賽作品須為當年度尚未在市場上銷售或生產者。

1. **報名費用**

免繳報名費

1. **作品規範**
2. 創作主題不限，產品和專案概念的靈感必須來自於對華人文化、生活方式或社會有所貢獻的哲學、思想、原則或思想領域。根據對華人文化的理解，提出可表達華人文化與思維，或解決華人地區面臨問題之作品。
3. 參賽者必須說明華人哲學、思想、原則或思想領域如何影響他們的設計。(說明請於線上報名時填寫至作品說明內) 。
4. **獎項類別**

類別不限（產品設計類、視覺傳達類、包裝設計類、空間設計類）。

1. **報名方式**

(一) 採網路報名

(二) 請於2015年７月31日(星期五)23:59(台北GMT+08:00)前至金點設計獎官網www.goldenpin.org.tw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作品圖檔(以3張為限，須為JPG檔，每張2MB-5MB以內，作為線上初審使用)，即完成報名。

(三) 報名件數不限，每件作品都須分別填寫一份報名資料。

1. **參賽時程**

|  |  |
| --- | --- |
| **活動** | **時程** |
| 線上報名及作品圖檔上傳 | 即日起至7月31日(星期五)23:59(台北GMT+08:00)須在截止時間前完成報名手續，逾時視同棄權。 |
| ★初選評選 | 8月初。 |
| 通過初選名單公告 | 8月中(將於金點設計獎官網及金點設計獎FACEBOOK公告，並另行MAIL通知)。 |
| 設計之星交流會 | 8月下旬 |
| 入圍決選者實體模型繳交 | 須於決選前一天寄達或親自送達逾時視同棄權。 |
| ★決選評選 | 10月上旬 (入圍決選參賽者，需親自到場簡報作品設計概念)。 |
| 頒獎典禮 | 11月下旬(暫定)。 |

1. **評審制度**

(一)初選：依據報名資料評審出入圍決選之作品。

(二)決選：依據入圍作品之實體模型及現場簡報評選出「金點概念年度最佳設計獎」及「金點概念設計獎」得主。

1. **決選流程**

(一)**設計之星交流會**

為促進設計新星交流及讓作品更具完整性，入圍決選參賽者上台介紹創作概念及想法(每件作品10分鐘以內)，並邀請國內知名設計專家，現場給予入圍決選作品建議，讓參賽者可依專家建議及設計新星的互相交流進行作品修改與調整。

(二)**繳交作品實體模型**

1. 產品設計類：1:1 或等比例縮小之模型。
2. 視覺傳達設計類 A1尺寸之作品海報(請自行背板)，如有衍生應用相關設計，請以1:1模型。
3. 包裝設計類：1:1 或等比例縮小之模型。
4. 空間設計類 : 等比例縮小之模型或A3尺寸(420\*297mm)之作品裱版以2張為限，裱板版面中英文說明，力求作品的完整性。若繳交影片檔者，其影片輸出格式為mov檔。

**※作品請妥善包裝後寄出，運送過程中若對作品造成損傷而影響評審觀感，主辦單位恕不負責。參賽者將自行負責。請於10月05日前繳交完成，逾時視同棄權。**

1. 決選當日於現場簡報作品完整概念及其構想，並於9月15號(二)前將簡報寄至 elisa\_chen@tdc.org.tw 陳小姐收，須在截止時間前送寄達，逾時視同棄權。
2. **頒發獎項**
3. 金點概念年度最佳設計獎共三名：每名頒發獎金新台幣三十萬元整、獎座一座

獎狀一紙。

 (二)金點概念設計獎共十名：每名頒發獎金新台幣一萬元整、獎狀一紙。

 **※得獎名次將視參賽作品質與量以調整獎項；所有得獎者將公布於專屬網站及國際媒體上， 宣傳推廣之用。**

1. **評審標準**

透過金點概念設計獎公正專業的審查程序，評選並發掘新生代設計作品。

主辦單位邀請國內、外不同領域專家組成初、決選評審委員團，依創新性、美感性、完整性、切題性進行評選。

(一)創新：構想、功能及素材具原創元素

(二)美感：表達主題概念與美感的設計

(三)完整：展現產品特色及精神之呈現

(四)切題: 提出具有中觀精神的原創作品，並表達華人文化或華人思維。

1. **注意事項**
2.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予退件，作為日後展覽及推廣使用。
3. 報名資料恕不退還。
4. 參加競賽作品應為自行創作之作品，且為當年度未上市量產之作品，如經查獲，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5. 參賽者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覽展示之用。
6. 請務必配合各階段送件時間，評選時須派員於現場解說作品創作概念，未於指定時間完成送件之產品，視同放棄報名。
7. 報名本獎所提供之產品說明及作品電子檔，本中心得使用於後續宣傳推廣之用
8. 在公告得獎三年內，獲獎者及其作品應配合參加相關展示活動
9. 得獎者應依本國稅法規定課稅。（台灣地區參賽者扣除10%所得稅，其他國家參賽者扣除20%所得稅）
10. 寄件模型均不退件，作品將作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之典藏
11. 得獎者及作品若經人檢舉告發並查證屬實有違反本獎評審作業程序之規定，或有抄襲、冒用他人作品，為非自行創作或當年度已上市量產或銷售行為，有具體事證者，本中心除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狀及獎座。若前述情事致本中心或經濟部工業局遭第三人主張權利者，得獎者應立即出面解決，其產生之訴訟費用、律師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悉由得獎者負責；如因此造成本中心或經濟部工業局直接或間接（包括但不限於名譽損害，得獎者亦應無條件負擔賠償責任，本中心亦得向得獎者另請求懲罰性賠償
12. 獲獎作品其後行為有損本獎項精神者，執行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

 頒發之獎金及獎狀。

1. 為競賽業務所需及設計推廣等目的，執行單位須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參賽者可選擇是否同意執行單位於前述目的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個資。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將不利競賽相關之聯繫與後續宣傳推廣服務
2. 參賽者應同意執行單位運用獲選作品之圖片與說明文字等資料，製作推廣

本競賽效益所需之相關文宣、報導、展覽等。

1. **收件與聯絡方式**

台灣創意設計中心「2015金點概念設計獎」工作小組

110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2樓 (松山文創園區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TEL：+886-2-2745-8199 ext.338陳沁意│Elisa Chen

 FAX：+886-3322-9134

 E-mail：gpconcept@tdc.org.tw

 競賽網址：http://[www.goldenpin.org.tw](http://www.goldenpin.org.tw)

 http://www.boco.com.tw

 FaceBook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TIDCTDC